



182212050504
2018.12.26-2024.12.25



重庆港庆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港庆（监）字【2024】第 02039-2-WT 号

项目名称：重庆毅运科技有限公司环境自行检测

委托单位：重庆毅运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2024年08月15日



重庆港

检测报告说明

- 一、本检测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 无效。
- 二、未经同意，不得自行涂改、增减和复制本报告，报告未盖骑缝章无效。
- 三、经批准的检测报告必须全文复制，复制的检测报告未重新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 四、对本报告检测数据（结果）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检测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无异议。
- 五、样品由委托方提供的，委托方应对样品及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本公司仅对来样的检测结果负责。
- 六、本检测报告和本公司名称不得用于产品标签、广告、商品宣传等。
- 七、委托方应对自己所提供的数据负责，当由委托方提供的的数据影响到检测报告有效性时，委托方应当承担全部后果。
- 八、检测项目中标注“*”号者，为分包项目。

单位名称：重庆港庆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地 址：重庆市江津区双福街道祥福大道 19 号 4 幢

邮 编：402260

业务电话：19942238305

E-mail: 632473286@qq.com

投诉电话：环保部门：12345

市场监管部门：12315

受重庆毅运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技术人员于 2024 年 08 月 09 日对重庆毅运科技有限公司环境自行检测项目的有组织废气进行了检测。

1、企业基本情况概述

表 1 企业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重庆毅运科技有限公司环境自行检测		
项目所在地址	重庆市长寿区化南中一路 1 号		
联系人姓名	王伟	联系人电话	18723315763
企业法人	/	所属行业	/
企业生产情况	月生产天数（天）	22	
	月生产小时数（小时）	176	
	检测当时工况负荷（%）	20	
建成投产日期	/		

2、检测点位及项目

检测点位、项目及频次详见表 2 所示。

表 2 检测点位及项目一览表

类别	采样点位（数）	频次	检测因子	样品描述
有组织废气	BLAS 有机废气排气筒出口，编号为 G1	3 次/天，检测 1 天	烟气参数、非甲烷总烃	/
备注	/			

3、检测方法、使用的主要检测仪器、检出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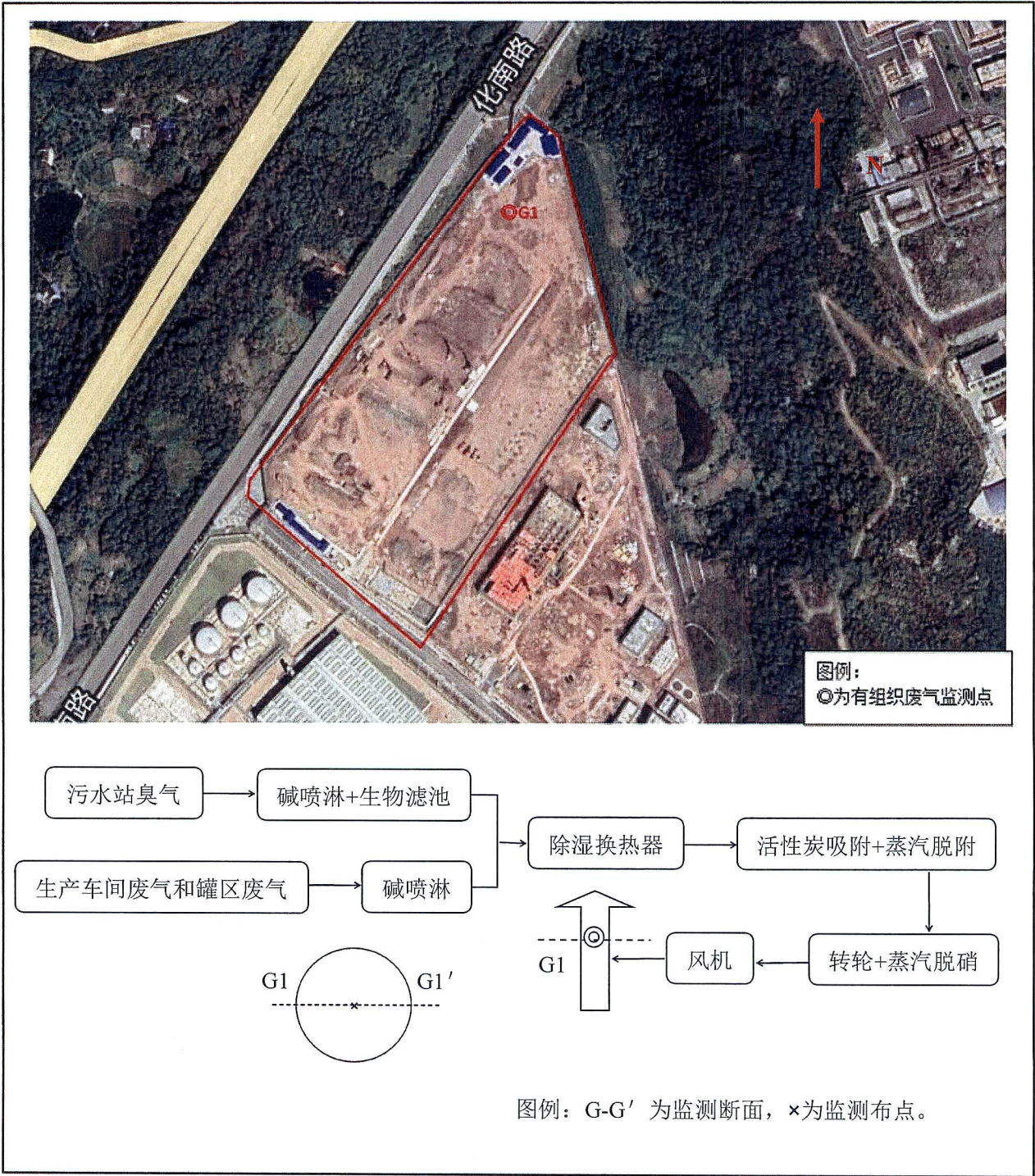
检测方法、使用的主要检测仪器、检出限见表 3 所示。

表 3 检测方法、使用的主要检测仪器、检出限一览表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仪器及型号	仪器编号	检出限
有组织废气	烟气参数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自动烟尘烟气监测仪 GH-60E	E415	/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仪器及型号	仪器编号	检出限
有组织 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 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E240	0.07mg/m³
			气相色谱仪 GC-8600	E002	
备注	所用仪器均在检定/校准有效期内使用。				

4、检测点位示意图



5、检测结果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详见表 4 所示。

表 4 BLAS 有机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时间及点位		2024 年 08 月 09 日（排气筒出口 G1）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2402039-2 G1-1-1	2402039-2 G1-1-2	2402039-2 G1-1-3	平均值	标准限值	单位
烟气参数	排气温度	35.8	35.6	35.6	35.7	/	℃
	排气流速	5.69	6.01	6.12	5.94	/	m/s
	标干流量	1.32×10 ⁴	1.40×10 ⁴	1.42×10 ⁴	1.38×10 ⁴	/	m ³ /h
非甲烷总 烃	实测浓度	26.8	26.9	26.3	26.7	/	mg/m ³
	排放浓度	26.8	26.9	26.3	26.7	100	mg/m ³
	排放速率	0.354	0.377	0.373	0.368	/	kg/h
评价依据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					
检测结论		所测点位 G1 所测项目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 4 规定的排放限值要求。					
备注		排气筒高度 15m，排气筒尺寸：D=1.00m。					

（以下空白）

编制：张 强
日期：2024.8.15

审核：周 强
日期：2024.8.15

签发：张 强
日期：2024.8.15

重庆港庆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